亞洲大學特殊教育方案

104.12.23 104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會議通過訂定 107.5.11 106學年度第2學期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會議通過修正

壹、依據

- 一、民國 102 年 1 月 23 日特殊教育法第三十條之一訂定之。
- 二、民國 102 年 7 月 12 日特施教育法施行細則第十一、十二條訂定之。
- 三、民國 104 年 09 月 03 日臺教學(四)字第 1040102445B 號修正之「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招收及輔導身心障礙學生實施要點」。

貳、目的

提供本校特殊教育學生「友善之教育環境」,規劃辦理在校學習、生活輔導及各項支持 服務,以期在最少限制之環境下,學生能充分發揮潛能,培養健全人格。

參、服務對象

- 一、領有教育部或直轄市政府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核發之高級中等以上教育階 段之有效鑑定證明,且領有就讀學校所發學生證者。
- 二、經大專校院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委員會(大專鑑輔會)鑑定為特殊教育學生身份並列冊於特殊教育通報網之本校在學學生。
- 三、疑似或未經大專鑑輔會鑑定者,本校應協助學生接受鑑定取得大專特殊教育學生身份, 以提供特殊教育及相關支持服務。

肆、特殊教育

- 一、依據學生個別需求擬定個別化支持計畫(ISP),協助個人學習適應及成長。
- 二、彙整全校身心障礙學生之個別化支持計畫服務內容,擬定全校性特殊教育年度實施方 針與重要事項,促進學生學習及發展。

伍、個別化支持服務

依據特殊教育方向提供相關支持服務,項目包含:生活協助、課業輔導、同學協助、輔 具申請、轉銜服務、無障礙環境、相關專業團隊服務、特教宣導等。

一、生活協助:

- (一) 同學協助:依學生障礙需求聘任協助同學,提供生活照顧、陪伴、報讀等服務。
- (二)住宿協助:協助特殊需求學生安排入住特殊寢室,並安排協助同學同住或住宿鄰近寢室,以便就近提供協助。
- (三)社員關懷:資源教室設有「諮心知新社」社團,建立社員關懷機制,主動提供學生情感關懷與支持並促進學生人際互動。

(四) 輔具申請:協助聽覺障礙、視覺障礙、肢體障礙學生申請學習、生活輔具等,如: FM 調頻系統(聽障)、自動閱讀機(視障)、擴視機(視障)、電動輪椅(肢障)、 移位機(肢障)等。

二、學業協助:

- (一)課堂服務:依學生特殊需求提供課堂相關支持服務,如:筆記抄寫、錄音、手語翻譯、教材轉換等協助。
- (二) 課業輔導:協助學習困擾學生進行課後輔導,聘請學長姐或任課老師協助指導。
- (三)考試協助:學生依所需之考試協助提出申請,由資源教室輔導人員及任課老師評估學生障礙狀況後進行考試調整,申請項目包括:個別考場、電腦應考、報讀、代謄答案、延長考試時間等。
- (四)教室調整:依學生需求進行教室安排及教室內部空間之調整,以期建立無障礙學習空間。
- (五) 獎助學金:協助公告及申請教育部特殊教育獎助學金、校內外獎助學金等相關資料。
- (六) 圖書視聽資料借閱:每年定期訂購各類雜誌、圖書、視聽 DVD 等供學生閱讀或借閱。

三、諮商服務:

- (一)輔導服務:主動關懷、傾聽、瞭解學生之心理困擾,並適時提供短期會談,以陪伴和支持學生心理調適歷程。
- (二)轉介服務:針對有長期諮商、醫療需求之學生,主動轉介本校諮輔組或校外醫療院所以提供適時協助。
- (三)團隊協助:針對學習、情緒、精神等狀況不佳之學生,資源教室主動通知班級導師、任課老師、生活導師(系輔導教官)等相關人員,共同協助學生解決所遇之困難,以期有良好適應。

四、轉銜服務:

- (一)通報作業及資料建檔:確認學生入學後即接收高中端新生入學資料,詳細填寫資料後建檔並不定期更新學生資料。
- (二) 新生入學: 辦理新生親師座談會議,協助新生提早瞭解校內資源及適應校園生活。
- (三)就業輔導:依學生需求主動提供職場資訊,規劃辦理相關輔導活動、講座及工作坊,以協助學生生涯探索,為邁入職場做好準備。
- (四) 畢業生轉銜及就業追蹤:於每年 6 月召集社會局或勞工局等相關單位召開畢業生

轉銜會議,完成轉銜資料填寫並提供予社政、勞政、教育單位,以進行後續協助。 畢業後半年持續追蹤並主動瞭解及關懷畢業生之就業動向。

五、社會適應:

- (一)人際互動:每學期定期舉辦人際互動、休閒等活動,促進師生及同儕間的互動交流,藉此增進感情並建立信賴關係。
- (二)戶外參訪活動:每學年定期舉辦資源教室戶外參訪活動,由諮心知新社社員及資源教室輔導人員共同籌劃,鼓勵特殊教育學生走出戶外、開拓視野、發展潛能,並培養人際互動、互助合作等精神。
- (三)社團組織:由資源教室成立及帶領「諮心知新社」社員,設有社長、副社長、各級幹部,培訓社員協助及關懷特殊教育學生,並積極倡議及進行特殊教育宣導。

六、特殊教育宣導:

- (一) 文宣宣導:印製資源教室服務手冊、海報、DM 等宣傳文宣,建置資源教室服務網頁,促進校內師生瞭解及認識資源教室,達到特殊教育宣導之目的。
- (二)班級講座宣導:於班級學輔時間開設認識身心障礙課程,促進校內師生瞭解及認識特殊教育學生之特質,並提升尊重、接納多元生命之意涵。
- (三)人文環境教育講座:辦理生命教育、人文、無障礙環境等相關講座,倡議、推動特殊教育,營造關懷、友善之校園氛圍。
- (四)班級導師輔導知能講座:為促進師長對各類障礙之認識及瞭解,辦理相關輔導策略講座,提升班級導師輔導知能及效能。

陸、人力支援及行政支持

由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審議及推動本校特殊教育方案,結合全校性跨處室、系所及特殊 教育相關專責單位,提供相關人力支援及行政支持,共同執行本校特殊教育方案。各單位執 行工作如下:

一、學生事務處:

- (一)為身心障礙學生輔導工作專責單位,下設資源教室負責整合及執行各項服務輔導工作。
- (二) 生活輔導組協助提供學雜費用減免及特殊教育獎補助金申請。
- (三) 宿舍服務組提供身心障礙學生優先入住宿舍申請。
- (四) 服務學習組針對身心障礙學生提供外展服務學習。

二、教務處:

(一)召開大專校院身心障礙學生甄試各學系招生名額協調會,審議各系所錄取名額。

- (二)開設適應體育課程。
- 三、總務處:規劃、執行校園無障礙環境改善工程,並逐年編列相關改善經費。

四、系所單位:

- (一) 協助與資源教室共同擬訂特殊教育學生個別化支持計畫(ISP)。
- (二) 定期追蹤、關懷特殊生近況。
- (三) 疑似生轉介予資源教室進行鑑定提報。

柒、空間及環境規劃

- 一、資源教室有專屬空間及適切佈置,提供特殊教育學生使用相關設備及輔具、圖書、影 音等借閱。
- 二、為提供身心障礙學生一個安全的校園環境,以多種管道(與長官有約、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收集學生對校園無障礙環境的建議,並於會議中提出討論。

捌、辦理期程

- 一、特殊教育方案以學年為執行單位,於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中進行期中檢討及調整。
- 二、新生於身心障礙甄試放榜或其他管道確定入學後,召開新生轉銜輔導暨個別化支持計畫會議,由資源教室輔導人員視學生需求邀請校內外相關人員參與,並於每學期視學生需求隨時召開會議進行調整。

玖、經費概算及來源

所需經費由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招收及輔導身心障礙學生工作計畫補助,輔導經費最高補助90%,不足部分由學校自籌之。

壹拾、 預期成效

- 一、針對個別化需求,提供適性服務,促進特殊教育學生在校學習與生活有良好的適應。
- 二、暢通行政溝通管道,建立校內合作機制,適時適切提供學生相關支持服務。
- 三、建全校園硬體環境,營造尊重、接納多元生命之友善校園。